

#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克拉玛依市独山子人民医院建筑消防设施运行、维护保养  
技术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2025-JWDJF4-06187X

采购人：克拉玛依市独山子人民医院（盖公章）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国文弘业招标有限公司（盖公章）

二零二五年六月

## 采购文件确认函

新疆国文弘业招标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克拉玛依市独山子人民医院建筑消防设施运行、维护保养技术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2025-JWDJF4-06187X），采购文件，经我单位审核符合我单位提出的采购要求，现同意对外发布。

采购单位：克拉玛依市独山子人民医院（盖公章）：

2025年06月19日

# 业务监督告知函

各供应商单位：

采用招标和非招标采购方式的政府采购活动，依法遵循公开透明、公平竞争、公正原则和诚实信用的基本原则。是一个严肃、严谨、专业的和多方共同履行法律义务的过程。

我单位将会以最严格、最专业和最认真的态度服务于本项业务。

在此次采用**招标或者非招标采购方式**的政府采购活动中，若发现我单位工作人员有透露已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的名称、数量、通讯方式等信息以及泄露其他可能影响公平竞争，应当保密的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情况和资料的，有接受其他供应商馈赠、吃请，接受财、物行为的，或者与其它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其他人合法权益行为的，应当及时向我单位监督部门反映并实名举报。一经查实，我们必将严肃处理。触犯法律的将送交公安机关依法处置，绝不姑息。

我们为企业的独立监察部门。举报人的所有信息和权益我们都会采取严格的措施予以保密和保护。

特此函告！

举报邮箱：[1522806067@qq.com](mailto:1522806067@qq.com)

举报电话：0991-2203087 转 7777

15099557518

新疆国文弘业招标有限公司

# 目 录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
第一章 采购公告 .....	6
第二章 采购须知 .....	10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	13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	17
五、磋商 .....	17
六、评审 .....	19
七、授予合同 .....	28
八、采购合同更改采购货物数量和服务的权利 .....	28
九、质疑投诉 .....	29
十、其他事项 .....	29
第三章 采购需求及服务要求 .....	31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 .....	39
第五章（附件：主要响应文件的格式） .....	68
附件 1 .....	70
附件 2 .....	71
附件 2-1 .....	72
附件 3 .....	73
附件 3-1 .....	74
附件 4 .....	75
附件 5 .....	76
附件 6 .....	77
附件 7 .....	78
附件 8 .....	79
附件 9 .....	80
附件 10 .....	81
附件 11 .....	82
附件 12 .....	83
附件 13 .....	84
附件 14 .....	85
附件 15 .....	86
附件 16 .....	87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目	内 容
1	项目名称及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克拉玛依市独山子人民医院建筑消防设施运行、维护保养技术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2025-JWDJF4-06187X
2	采购方 代理方	采购方名称：克拉玛依市独山子人民医院 联系人：/ 采购代理方名称：新疆国文弘业招标有限公司 业务负责人：姬老师 马老师 <b>电 话：18129412241 0991-2334847 或 0991-2203087 转 3327、3339（均为工作电话，工作时间为：上午 10:00-14:00、下午 16:00-19:30，休息及法定节假日时间可能无法接听或者关机，为避免造成不必要的影响，请潜在供应商酌情安排联系时间。）</b>
3	预算金额及 报价要求	预算金额：60 万元；最高限价：60 万元。 *报价说明：1、采用竞争性磋商，通过磋商，仅对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第二轮或多轮报价，报价不得超出预算价(最高限价)，否则视为无效磋商。 2、磋商报价包含：服务费、税费、人工费、质保费、项目实施中所需备品、备件费（消防各系统中 500 元以内（含 500 元）的备品备件、附属设备及安装维修人工费均包含在总报价中，在出现故障、失效时，负责免费更换，确保系统运行正常）、验收费等预见不可预见的所有费用，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和使用过程中不得以何任理由、名目，增加任何费用。 3、本项目为服务类项目采购，为交钥匙项目，磋商报价应根据项目的实际需要整体报价，报价应包含合同期限内服务及其他相关工作的所有费用，总价包干方式报价。
4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5	采购范围	克拉玛依市独山子人民医院建筑消防设施运行、维护保养技术服务采购（ <b>具体参数详见《采购文件》采购需求，为交钥匙项目</b> ）
6	服务地点	克拉玛依市独山子人民医院消防范围内的所有区域
7	服务方式及 完成期限	服务方式：驻场运维服务 服务期限：本项目服务期为 2 年，合同一年一签

8	供应商资格	<p>(1) 本项目采用线上电子磋商。供应商需具备参与网上磋商的条件，自行承担所有费用。</p> <p>(2)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p> <p>(3)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p> <p>(4) 政府采购政策：符合政府采购优先采购政策及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依据规定给予评审优惠；</p> <p><b>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b></p> <p>(5) 拟派现场负责人应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应急管理部核发的注册消防工程师证（响应文件中拟派现场负责人应当与实际驻场负责人信息一致，否则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p> <p>(6) 所有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企业诚实信用。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八号）第二十二条规定、《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第二条第二款规定，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查询无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p> <p>(7) 供应商需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8)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p> <p>(9)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p> <p>(10)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p>(11)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12) 本次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磋商，不允许分包或转包。</p>
9	磋商保证金	/
10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p>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同磋商时间</p> <p>响应文件递交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p> <p><b>*本项目为不见面的线上电子评审，电子评审全过程期间，供应商必需安排专业人员值守电脑，以便顺利完成整个评审过程。如供应商因网络、电脑故障、无人值守等其它任何自身原因造成无法完成磋商过程，造成不利后果的全部责任完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b></p>
11	磋商时间及磋商地点	<p>磋商时间：2025年7月1日11:30（北京时间）</p> <p>磋商地点：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a href="https://www.zcygov.cn/">https://www.zcygov.cn/</a>，进入“项目采购-</p>

		磋商评审-右边选择对应项目点击“进入项目”进入磋商大厅
12	付款方式	付款币种：本次采购所述的项目资金均以人民币支付。 付款方式：按季度进行结算，乙方持工作量确认表、服务质量评分表和正规含税发票在甲方财务部门办理结算。
13	履约保证	/
14	响应文件的解密	<p>(1) 本项目实行网上不见面磋商，采用电子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参与磋商，应自行承担磋商一切费用。</p> <p>(2) 供应商应在磋商前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磋商或磋商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 CA 服务热线 4000921999；翔晟 CA 服务热线 025-66085508。</p> <p>(3) 供应商应使用最新版本的 CA 驱动和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电脑配置满足 win7+64 位以上操作系统（不能用 mac 或者 linux 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客户端和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 CA 与解密 CA 不一致等），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视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撤销其响应文件。</p> <p>(4) 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磋商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p> <p>(5) 供应商在磋商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 360 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磋商时请使用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 CA 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响应文件解密时间定为 30 分钟内，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6) 供应商单位登录政采云平台，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用“项目采购-磋商评审”功能进行解密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单位在规定时间内（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磋商。解密与加密响应文件须使用同一个 CA。</p> <p><b>*1、本项目进行两轮或多轮报价，必须使用“点聚签章服务”，请确保报价时已启动</b></p>

		<p>该服务。</p> <p>2、请潜在供应商必须使用具有音频及视频功能的电脑，因本项目是两轮或多轮报价，请供应商务必全程守候，电话保持畅通状态，以便及时沟通，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报价，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15	成交规则	<p>1. 采购人在评审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人。</p> <p>2. 成交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成交人。</p> <p><input type="checkbox"/> 随机抽取</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p>
16	质疑函递交方式、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p>递交方式：书面形式递交</p> <p>接收部门：新疆国文弘业招标有限公司</p> <p>联系电话：0991-2334847 转 3327/3339</p> <p>通讯地址：乌鲁木齐天山区新华北路红山新世纪广场 33 楼</p>
17	采购文件澄清或修改时间、形式	<p>时间：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p> <p>形式：<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疆政府采购网公告</p> <p><input type="checkbox"/> 电子文件和公告</p>
18	成交公告媒介和期限	<p>公告媒介：新疆政府采购网</p> <p>公告期限：1 个工作日</p>
19	现场考察或标前答疑会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p> <p><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时间、地点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了采购文件的供应商</p>
20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p>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p> <p>1、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 <u>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u>。</p>
备注		<p>1. 采购文件中部分加“*”、加粗、加黑、加下划线、磋商无效内容被拒绝字样的条款，为采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及注意事项着重提醒各供应商注意，并认真查看采购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采购文件而造成的后果，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p> <p>2.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的同时不得耽误本项目供货。</p>

3. 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递交响应文件，参加磋商采购活动所涉的一切费用，无论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在磋商过程中发生一切费用都不负任何责任。

4、供应商如需开发票请将单位信息（开票信息）发至企业邮箱：[gwhyj001@163.com](mailto:gwhyj001@163.com)。

# 第一章 采购公告

## 项目概况

克拉玛依市独山子人民医院建筑消防设施运行、维护保养技术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http://www.zcy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7月1日11:30（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2025-JW DJF4-06187X

项目名称：克拉玛依市独山子人民医院建筑消防设施运行、维护保养技术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元）：600000

最高限价（元）：600000

采购需求：克拉玛依市独山子人民医院建筑消防设施运行、维护保养技术服务采购（具体参数详见《采购文件》采购需求，为交钥匙项目）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文件》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磋商。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符合政府采购优先采购政策及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依据规定给予评审优惠；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拟派现场负责人应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应急管理部核发的注册消防工程师证（响应文件中拟派现场负责人应当与实际驻场负责人信息一致，否则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6月19日至2025年6月26日，每天上午10:00至14:00，下午16:00至19: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http://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

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或者点击采购公告底部潜在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页面跳转后登陆，直接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7月1日11:30（北京时间）

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http://www.zcygov.cn)）

####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5年7月1日11:30（北京时间）

地点：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进入“项目采购-磋商评审-右边选择对应项目点击“进入项目”进入磋商大厅。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实行网上不见面磋商，采用电子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参与磋商，应自行承担磋商一切费用。

（2）供应商应在磋商前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磋商或磋商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4000921999；翔晟CA服务热线025-66085508。

（3）供应商应使用最新版本的CA驱动和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电脑配置满足win7+64位以上操作系统（不能用mac或者linux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www.ccgp-xinjiang.gov.cn](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客户端和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CA与解密CA不一致等），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视为供应商自动放弃磋商。

（4）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磋商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5）供应商在磋商前须提前配置好电脑浏览器（建议使用360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

磋商时请使用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 CA 锁进行解密及报价确认。本项目响应文件解密时间定为 30 分钟内，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 供应商单位登录政采云平台，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进行解密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单位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磋商。解密与加密响应文件须使用同一个 CA。

**\*1、本项目进行两轮或多轮报价，必须使用“点聚签章服务”，请确保报价时已启动该服务。**

**2、请潜在供应商必须使用具有音频及视频功能的电脑，因本项目是两轮或多轮报价，请供应商务必全程守候，电话保持畅通状态，以便及时沟通，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报价，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特别提示：

1、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 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3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3、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20%(工程项目为 3%~5%)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审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5%作为其价格分。

4、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审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2%作为其价格分。

##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克拉玛依市独山子人民医院

地 址： /

联系方式：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新疆国文弘业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 8 号红山新世纪 A 座 33 层-G5 室

项目联系人：姬老师 马老师

电 话：18129412241 0991-2203087 或 0991-2334847 转 3327/3339

## 第二章 采购须知

### 一、总则

#### 1. 合格的供应商：

1.1 本项目采用线上电子磋商。供应商需具备参与网上磋商的条件，自行承担所有费用；

1.2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

1.3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4 项目负责人具有有效的《注册消防工程师证》；

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符合政府采购优先采购政策及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依据规定给予评审优惠；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1.6 所有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企业诚实信用。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八号）第二十二条规定、《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第二条第二款规定，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查询无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1.7 供应商需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加盖公章；

1.8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

1.9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

1.10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11 本次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磋商，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1.12 供应商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必须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令、法规的规定。

#### 2. 定义。

2.1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新疆国文弘业招标有限公司

2.2 “供应商”系指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3 “货物”系指卖方按合同要求，向买方提供的货物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2.4 “服务”系指按合同规定卖方须承担的消防维保、技术协助和交付使用后服务期内应履行的义务等其他类似的义务。

2.5 “卖方”系指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经济实体。

2.6 “买方”系指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单位。

3. 采购费用

3.1 供应商在磋商时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

4. 本次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磋商，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 二、《采购文件》

5. 《采购文件》

5.1 《采购文件》用以阐明所需货物和服务、采购磋商程序和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包括：

5.1.1 磋商书

5.1.2 资格证明文件

5.1.3 采购须知

5.1.4 采购需求

5.1.5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5.1.6 附件：主要响应文件格式及其内容

(1) 磋商函

(2) 服务承诺书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 采购活动保证承诺书

(5) 磋商报价一览表（需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企业公章）

(6) 商务条款偏离表

(7) 采购需求偏离表

(8) 提供供应商的近三年（2022年至今）的类似项目业绩表并加盖企业公章，同时附项目合同复印件或成交（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否则不予认可，为无效业绩

(9)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0) 响应声明函

- (11)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12) 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3) 拟投入项目人员情况表（提供近三个月任意一个月社保缴纳证明等相关资料）
- (14) 供应商需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加盖公章
- (1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
- (1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说明）
- (17) 项目负责人需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应急管理部核发的注册消防工程师证；
- (18) 供应商提供《服务质量承诺书》
- (19) 服务期的一系列工作方案
- (20)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无可不提供）
- (21)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5.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或采购需求做出实质性响应，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为无效磋商。**

#### 6. 《采购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6.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磋商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足 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6.2 《采购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实质上改变采购需求相关内容，且自《采购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发出之日起至磋商截止时间止不足 5 天的，采购单位应推迟磋商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并将变更后的时间书面通知所有《采购文件》收受人。

6.3 《采购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采购文件》。

6.4 供应商对《采购文件》如有疑问，可要求澄清，以书面形式（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送达至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将疑问电子版发至 gwhyj001@163.com）。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予以答复，并发至新疆政府采购网（www.zcygov.cn）各位供应商自行登录网站查阅。

注意：1、《采购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将以发布澄清或变更公告为准（同采购公告发布网站），所有供应商应关注网站及时查看，采购人不再进行书面或其他形式通知，未及时查看变更或澄清公告并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2、请供应商严格执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条规定、第十一条规定，供应商如未按法定时间对《采购文件》（含采购文件附件、答疑及其他资料等）提交书面质疑的，视为完全接受和理解《采购文件》（含采购文件附件、答疑及其他资料等）所有内容，项目磋商后供应商对《采购文件》（含采购文件附件、答疑及其他资料等）所有内容，提出质疑、异议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受、不予解释及回复。

###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 7. 响应文件的编写

7.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了解《采购文件》的要求。在充分理解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提出的采购内容、服务条件等具体要求服务和商务条件后，制作响应文件。

#### 8. 采购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8.1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采购活动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如果响应文件或采购有关的其它文件、信件及来往函电以其它语言书写，供应商应将其译成中文。

8.2 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采购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一律使用法定计量单位。

#### 9. 响应文件构成

9.1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按下列顺序及内容提供：

##### 9.1.1 资格证明文件（具体要求详见：本文件资格性审查表）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拟派现场负责人应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应急管理部核发的注册消防工程师证（响应文件中拟派现场负责人应当与实际驻场负责人信息一致，否则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3) 所有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企业诚实信用。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查询无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

(5) 供应商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加盖公章;

(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

(7)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8)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9)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 9.1.2 商务磋商书(详见磋商文件第五章附件:主要响应文件的格式)

公司简介(格式自拟)

(1) 磋商函

(2) 服务承诺书

(3) 采购活动保证承诺书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 磋商报价一览表(需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企业公章)

(6) 商务条款偏离表

(7) 响应声明函

(8) 拟投入项目人员情况表(提供近三个月任意一个月社保缴纳证明等相关资料)

(9) 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10) 供应商提供《服务质量承诺书》

(11) 提供供应商的近三年(2022年至今)的类似项目业绩表并加盖企业公章,同时附项目合同复印件或成交(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否则不予认可,为无效业绩

(1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无可不提供)

(13)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 9.1.3 技术响应文件

(1) 服务期的一系列工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维保服务方案、演练方案、档案管理方案、

应急处理预案、巡检实施方案、项目人员配备等)

(2) 采购需求偏离表;

(3)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9.2 第9.1.1条中(1) - (8)项;第9.1.2条中第(1) - (10)项;第9.1.3条中第(1) - (2)项为必备项, 供应商必须提供, 并加盖企业公章, 否则视为无效磋商。**

**特别提示: 一、①上述所有资料包括证件、证书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如未按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者, 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无效。②供应商应如实提供资料, 并保证真实可靠, 不得弄虚作假。如供应商隐瞒事实真相、弄虚作假, 一经查实, 取消该供应商的磋商资格, 若成交供应商, 取消其成交资格。**

**二、本次采购活动采用的是“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可视化电子评审系统。资格审查、初步评审、磋商、报价和最终的比较与评价均是建立在该“系统”和系统的规则之上, 供应商应当按照“系统”的规则、时效和要求, 认真、谨慎上传、提交“电子加密响应文件”, 并对上传材料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承担责任。**

**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资料包括但不限于 企业证照、人员资料、业绩证明资料等, 应当为本次响应供应商的资料, 否则不予认可。**

## 10. 响应文件的格式

10.1 《采购文件》附件及《采购文件》各章节提供了一部分用于编制响应文件时必要的格式, 供应商应按此格式编制响应文件。

10.2 《采购文件》中未提供格式的部分由供应商自行编制。

**所有响应文件必须逐页加盖公章, 否则视为无效磋商。**

## 11. 报价方法

11.1 本项目为服务类, 为交钥匙项目采购, 磋商报价应根据项目的实际需要整体报价, 报价应包含合同期限内服务及其他相关工作的所有费用, 总价包干方式报价。

## 12. 磋商报价

12.1 除本《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 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所附相应的磋商报价一览表格式标明拟提供服务的总价等内容; (详见附件)。

12.2 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本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12.3 供应商须充分注意并重视第三章“采购需求”的内容, 并严格按该章的有关内容做出实质性响应。

## 13. 磋商货币

13.1 磋商以人民币报价。

13.2 最终报价超过预算金额的，该报价为无效报价，不进入评审阶段。

13.3 评审委员会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磋商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磋商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审委员会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磋商视为无效磋商。

14. 证明供应商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4.1 按照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规定，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4.2 供应商应填写并提交《采购文件》所要求的资格证明类文件。

15.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文件

15.1 供应商应逐条对《采购文件》要求的技术规格进行评审，指出自己提供的服务是否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并认真填写《采购文件》所附的“商务条款偏离表”、“采购需求离表”。

15.2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5.2.1 执行的制造、验收标准；

15.2.2 荣获国优、部优、省优荣誉证书；

15.2.3 有关产品样本、手册等资料；

15.2.4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证明文件。

16. 响应文件的书写要求。

16.1 响应文件的书写应清楚工整，修改处应由供应商全权代表盖章。

16.2 未实质性响应文件、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未按要求填写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响应文件将被定为无效磋商。

16.3 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企业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署及加盖单位的公章。

17. 磋商保证金：

17.1 磋商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采购免受供应商的违规、违约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17.2 磋商保证金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658号）第33条执行；

17.3 本次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磋商；

17.4 未按时缴纳磋商保证金的，将被拒绝；

17.5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合同签订后的5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公示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

18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为违约金：

18.1 如果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项目的，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

18.2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18.3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18.4 除因不可抗力或采购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8.5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18.6 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9. 响应文件的标记

19.1 响应文件上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地址、联系电话、法定代表人、单位公章等。

20.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日期

20.1 所有**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都必须在《采购文件》供应商前附表中规定的递交响应时间截止前**上传至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http://www.zcygov.cn)）**

20.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在《采购文件》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上传至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http://www.zcygov.cn)）的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

21.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21.1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修改或撤销应按《磋商采购文件》要求。

21.2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不得修改响应文件。

#### 五、磋商

22. 磋商

22.1 磋商时应当在《采购文件》确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公开进行，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应当为《采购文件》中预先确定的地点。

22.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采购人、供应商代表参加。

22.3 \* 参加磋商会议的供应商单位注意：

22.3.1 本次采用不见面磋商方式，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磋商时间）和本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磋商。供应商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需到达磋商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政采云不见面磋商系统，使用 CA 密钥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磋商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

**磋商前供应商单位完成设备测试，保证摄像头及麦克风正常使用。自开始时间起至磋商结束，供应商单位须登录“新疆政府采购平台”并保持网络畅通，随时答复评审委员会的疑问。若供应商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由此产生的后果将由供应商单位自行承担。**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参与远程交互，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供应商单位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供应商单位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供应商单位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推脱，供应商单位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22.3.2 响应文件的解密：供应商单位登录政采云平台，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进行解密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单位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无效磋商。**解密与加密响应文件须使用同一个 CA。**

22.4 未宣读的响应价格、价格折扣和响应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评审时不予承认。

22.5 磋商时，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正本中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报价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2.6 对未按照本《采购文件》要求进行响应及资格审查不合格的磋商供应商，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磋商文件。

22.7 供应商之间不得相互串通磋商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单位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22.8 供应商不得以向采购单位、评审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

## 六、评审

### 23. 评审

#### 23.1 评审委员会

23.1.1 评审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相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三人；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占总专家人数三分之二。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本项目评审委员会由技术和经济专家3名组成，2名专家在政采购云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且采用回避制度，1名采购人代表。

23.1.2 采购单位就《采购文件》征询过意见的专家，不得再作为评审专家参加评审。采购单位人员不得以专家身份参与本部门或者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

23.1.3 评审人员应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658号、《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及相关法规规定，同时维护采购人和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23.1.4 评审的依据为《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

23.1.5 评审中各评委若发生意见分歧，通过书面表决形式，以少数服从多数为原则决定。

#### 23.2 评审纪律

(一) 评审委员会成员要严格遵守评审时间，遵守评审工作纪律和评审回避的相关规定。

(二) 评审委员会成员和与评审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

(三) 采购人需要在评审前介绍项目背景和技术需求的，介绍内容不得存在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采购文件所述范围。

(四) 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倾向性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与评审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审现场。

(五) 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评审结束，不能带走评审会议室任何物品，包括，纸张，矿泉水瓶、纸杯或者其它有可能记录评审信息的载体。

(六) 评审专家未经同意或完成评审工作不能擅自离开评审现场。

磋商后，直到授予供应商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建

议等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 23.3 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履行的义务

- (一)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二) 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三) 对评审过程和结果，以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保密；
- (四) 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 (五)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 (六) 配合采购单位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 24. 评审原则

24.1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和择优的原则。

### 25. 评审方法

25.1 磋商后评审委员会将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完整、要求的保证金是否已提供、文件是否恰当签署、是否有计算错误。若供应商拒绝接受修正，其采购将可能被拒绝。

25.2 在对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审委员会将审查每一份响应文件是否对《采购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实质性响应的文件应该是与《采购文件》的全部条款、条件和需求相符，而没有负偏离。负偏离系指影响到合同所有条款的服务范围、质量、技术标准、技术要求或在实质上与《采购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买方的权力和供应商的义务。

25.3 评审委员会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25.4 对已被评审委员会确定为非响应性的磋商，供应商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磋商成为响应性磋商。

### 25.5 响应性文件响应程度初步审查表

#### 1. 资格性审查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表》要求中的规定，对供应商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资格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按无效磋商处理，不进入符合性审查。资格审查表要求如下：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内容
----	------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p>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p> <p>分支机构参加磋商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p>
2	特定资格要求	<p>拟派现场负责人应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应急管理部核发的注册消防工程师证（响应文件中拟派现场负责人应当与实际驻场负责人信息一致，否则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p>
3	信用记录	<p>①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企业诚实信用。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六十八号）第二十二条规定、《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第二条第二款规定，在“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上查询无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联合体形式参与磋商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p><b>②查询时间：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至资格审查阶段完成。</b></p>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	<p>①须提供近半年任意一个季度或一个月任何一项的纳税记录（如供应商缴纳的增值税、所得税、印花税等我国现行税种中任意一项即可）或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说明）；</p> <p>②须提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之前三个月内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任意一个月即可），证明材料是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银行回单等）（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说明）。</p>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	<p>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违法记录	
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b>（提供书面声明）</b> 。
7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须提供本单位上一年度财务报表或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报表或财务审计报告（当上一年度审计报告未出来时（每年6月前（含）），可提供前一年度审计报告），审计报告须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如有）及其附注（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如供应商无法提供上年度财务报表或审计报告，则需提供磋商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8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要求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b>资格性审查指标通过标准：投标单位必须通过资格性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一项不通过不进入下一阶段（符合性审查）评审，为无效响应单位。</b>		

## 2. 符合性审查

评审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评审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按无效磋商处理，不进入详细评审。

符合性审查要求如下：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内容
1	授权委托人或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其法定代表人磋商的请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2	《服务质量承诺书》	供应商提供《服务质量承诺书》；
3	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提供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4	签署、盖章	是否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5	附加条件	《响应文件》中是否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6	其他实质性要求	是否有不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7	磋商报价	报价未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采购品目单价预算金额/单价最高限价或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磋商报价是否只有一个报价（不接受任何选择性报价）。
<p><b>符合性审查指标通过标准：投标单位必须通过符合性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一项不通过不进入下一阶段（商务技术）评审，为无效响应单位。</b></p>		

**3.符合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财库〔2014〕68号)文件要求企业，评审优惠内容及价格扣除幅度**

序号	评分内容	评分方法
1	属于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评审优惠内容及价格扣除幅度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属于中小企业评审优惠内容及幅度如下：</p> <p>（一）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p> <p>①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p> <p>②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项目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p> <p>③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p> <p>（二）*本项目执行（财库[2020]46号）文件 第七条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万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万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p> <p>（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进口产品不享受中小企业评审优惠</p> <p>（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p>

	<p>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p> <p>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	--

## 26. 评审程序

26.1 响应文件初审：供应商的资格性审查。

26.2 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磋商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

### 26.3 本项目将采用：综合评分法

26.3.1 对于商务部分（磋商报价）的评分，按以下方法进行：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磋商报价得分} = (\text{磋商基准价} / \text{最后磋商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本项目的价格权值为 30%。

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终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26.3.2 评审委员会将采用综合评分法对响应文件所载明的供应商的磋商报价、服务技术性能、质量保证体系、付款方式、服务期、信誉服务、企业业绩等内容进行打分，依据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最终确定成交供应商，最低报价不作为成交的唯一依据。采用百分制原则：满分为 100 分、商务、技术部分占 70%、经济部分占 30%。供应商最终得分=商务、技术部分得分+经济部分得分，具体评分标准如下：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价格部分 (30分)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报价) × 30% × 100
商务部分 (6分)	近三年（2022 年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提供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每一份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得 2 分，最高得 6 分。

		注：①类似项目业绩，每个项目需要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等证明材料，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②同一单位近三年的类似合同不重复计算业绩，仅算一个业绩。
技术部分 (64分)	维保服务方案 (22分)	<p>提供完善的维保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b>针对消防控制室</b>（1个总控制室，5个分控制室）、<b>消防供水设施</b>（高位水箱间16立方1个、18立方2个，21立方1个、消防水池400立方1个，稳(增)压泵、气压水罐及控制柜、水泵接合器、消防水泵房）、<b>火灾自动报警系统</b>（可联动、有火灾探测器、手动报警按钮、火灾声光警报装置、层显、消防联动控制器等）、<b>电气火灾监控系统</b>、<b>消火栓灭火系统</b>、<b>自动喷水灭火系统</b>（喷头、湿式报警阀、水流指示器、末端试水）、<b>机械排烟系统</b>（排烟阀（口）、排烟风机、风机控制柜）、<b>消火栓灭火系统</b>、<b>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b>、<b>防火分隔</b>（防火门（不可主机控制）、防火卷帘）、<b>防火门监控系统</b>（只能显示反馈，不能控制现场状态）等制定详细完善的维保服务方案，全部提供得22分，每缺少一项内容的扣2分；每有一处缺陷的扣1分，不提供不得分。</p> <p><b>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④该项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⑤该项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项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⑦该项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b></p>
	演练方案 (12分)	<p>供应商根据采购需拟定符合实际的实操演练方案，包括但不限于：（1）演练大纲；（2）演练内容；（3）演练计划；（4）人员分工。</p>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方案(合理详细的、流程清晰的、切实可行的、完全符合项目需求)的适用性，全部提供得12分；每缺少一项内容的扣3分；每有一处缺陷的扣2分，不提供不得分。</p> <p><b>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④该项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⑤该项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项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⑦该项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b></p>
	档案管理方案 (10分)	<p>提供完整、可行性强的档案管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档案管理人员职责、收集归档范围、归档要求、档案的借阅与复印、档案的管理方案。内容完整、详细，切实可行，全部提供得10分；每缺少一项内容的扣2分；每有一处缺陷的扣1分，不提供不得分。</p> <p><b>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④该项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⑤该项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项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⑦该项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b></p>
	应急处理	<p>应急事件处理预案：如突发火灾事件，制定符合实际的应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火灾预防、应急响应、疏散逃生、救援处置、后期恢复等全流程。内容完</p>

<p>预案（10分）</p>	<p>整、详细，切实可行，全部提供得10分；每缺少一项内容的扣2分；每有一处缺陷的扣1分，不提供不得分。</p> <p><b>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④该项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⑤该项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项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⑦该项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b></p>
<p>巡检实施方案（8分）</p>	<p>供应商需针对本项目需求提供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括：</p> <p>①日常巡视保养和维修方案；②设备的运行、养护、维修和管理方案；③详细的进度安排；④质量管理制度及检查制度；内容完整、详细，切实可行，全部提供得8分；每缺少一项内容的扣2分；每有一处缺陷的扣1分，不提供不得分。</p> <p><b>注：内容存在缺陷是指：①该项内容描述前后不一致；②该项内容所阐述的项目信息与本项目实际信息不一致；③该项内容引用的规定、规范错误；④该项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规范标准要求；⑤该项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⑥该项内容描述与本项目实际情况不符；⑦该项内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b></p>
<p>设备设施（2分）</p>	<p>设备设施：根据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设施（包括但不限于电动巡逻车、电动消防车、登高车、电动工器具等）情况，进行评审：</p> <p>拟投入的设备设施完全符合项目服务需求，设备设施非常齐全，得2分； 拟投入的设备设施项目基本符合服务需求，设备设施基本齐全，得1分； 未提供不得分</p>

26.3.3 本次采购方式为竞争性磋商，共有两轮或多轮报价机会，响应单位在截止时间内递交的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作为第一次报价；评审小组分别与供应商进行商务、技术、服务等商讨，磋商结束后，评审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竞争性采购文件和采购方要求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进入商务报价评审。

26.3.4 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磋商报价，使得其磋商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评审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争性磋商，其磋商将被否决。

**26.3.5 磋商的最低报价，不作为是否成交的保证。**

26.4 澄清有关问题。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审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盖章，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6.5 比较与评价。按《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6.6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成交候选供应商数量应当根据采购需要确定，但必须按顺序排列成交候选供应商。

26.7 响应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当在资格性检查时按照无效磋商处理：

(一) 应交未交磋商保证金的；

(二) 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三) 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四)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五) 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及《政府部令第 87 号》第三十四条、第六十三条规定的；

26.8 在采购中，出现下列规定情形之一的，采购单位应当按无效磋商处理，并将无效磋商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一)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二)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四)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6.9 无效磋商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采购单位应当重新组织采购。需要采取其他采购方式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设区的市、自治州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的批准。

27. 竞争磋商评分

27.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磋商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28. 成交供应商的确认

28.1 评审委员会以书面形式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人。采购人应当接受评审委员会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不得在评审委员会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之外确定成交供应商。评审委员会无义务向供应商进行任何有关评审的解释工作。

28.2 依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第二十八条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28.3 在确定成交供应商前，采购单位不得与供应商就磋商价格、磋商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商谈。

## 29. 成交通知

29.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成交结果应当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

29.2 在发布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七、授予合同

### 30.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0.1 依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第二十八条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0.2 成交合同不得转让。合同分包需在响应文件中予以说明，并需经买方同意。否则，买方有权取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资格。

30.3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658号 第五章 合同 第四十九条 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 第四章 投诉处理 第三十二条 第三款执行。

30.4 采购人及成交人执行《政府采购法》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四十六条规定执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正当理由”释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八章 民事责任 第一百八十条）否则按违约处理，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 31. 政府采购合同的组成

31.1 下列文件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31.1.1 《采购文件》；

31.1.2 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31.1.3 成交通知书；

31.1.4 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补正文件。

## 八、采购合同更改采购货物数量和服务的权利

32. 采购方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在“采购需求”中规定的货物数量和服务予以局部增加或减少，但比例不超过 10%，并且不得对单价或其它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改变，对增加的数量按同类型成交价格支付货款。

## 九、质疑投诉

33.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有质疑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务必以书面形式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将作出书面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不接受任何以口头方式提出质疑。

33.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依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二章 提出质疑与答复 第十条规定 务必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针对同一个采购环节的质疑一次性以书面形式提出，否则视为已认可和确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

33.3 执行《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按以下时间提出。

-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
-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3.4 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期限作出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依法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 规定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 十、其他事项

34. 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方式以及要求

34.1 服务费标准：参照 国家发展改革委 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 执行标准计算方法收取。

34.2 成交服务费的计算基数：成交公告或者成交通知书载明的成交金额。

34.3 支付方式及时间：本采购项目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向代理机构支付（结清）

代理服务费用。

34.4 因成交供应商自身的原因（如：违法、违规、违反磋商文件规定等）导致项目终止或者成交结果发生改变的，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已收取的代理服务费。

35. 本《采购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编制，解释权属新疆国文弘业招标有限公司。

36. 参与本次采购的供应商应当有商务、技术人员对评审委员会提出的商务、技术问题  
进行答疑。

### 第三章 采购需求及服务要求

#### 一、服务内容及要求

##### (一) 采购项目名称、预算、服务期限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预算 (万元)	服务期限	备注
1	克拉玛依市独山子人民医院建筑消防设施运行、维护保养技术服务采购需求	60/年	2年,合同一年一签	清单见附件

##### (二) 项目基本情况及技术服务内容

#### 医院消防设备设施基本情况:

消防控制室(1个总控制室,5个分控制室)、消防供水设施(高位水箱间16立方1个、18立方2个,21立方1个、消防水池400立方1个,稳(增)压泵、气压水罐及控制柜、水泵接合器、消防水泵房)、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可联动、有火灾探测器、手动报警按钮、火灾声光警报装置、层显、消防联动控制器等)、电气火灾监控系统、消火栓灭火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喷头、湿式报警阀、水流指示器、末端试水)、机械排烟系统(排烟阀(口)、排烟风机、风机控制柜)、消火栓灭火系统、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防火分隔(防火门(不可主机控制)、防火卷帘)、防火门监控系统(只能显示反馈,不能控制现场状态)、灭火器

#### 项目主要内容包括:

负责医院院区内及医院院区外所管区域(退休管理站等)的所有消防设备设施的日常运行、维护、维修、保养与检测,协调项目运行中的管理与配合事务;

负责处理设备设施故障及隐患,按需更换配件,保障设施完好;对存在的问题和故障或甲方提出的整改要求,当场有条件的立即解决,当场没有条件解决的,应在24小时内解决,需要由供应商或者厂家解决的,不影响系统正常工作的应在10个工作日内解决,影响系统正常工作的,应确保消防安全有效措施的情况下在5个工作日内解决,恢复系统正常工作状态。

负责日常防火检查与巡查:每日进行防火巡查,重点区域、人员密集、聚集场所2小时巡查一次,每月进行一次防火检查,对巡查、检查出的问题及时指出、填写记录,进行处理,处理不了的问题及时上报。

负责消防控制室、微型消防站的运行、24小时值守、培训工作；  
负责消防设备设施的冬防保温工作；  
负责消防设备设施的清查，建立、管理并及时更新设备、设施台账；  
指导并协助甲方完善消防安全风险识别分级管控、消防登高点布局、消防救援窗口设定，并形成布局图；  
负责消防水池水位报警设施的维护；  
配合医院完成消防设备、设施的更换工作，提供专业指导、支持；  
指导甲方开展消防培训与演练，提升员工消防安全意识与应急能力；  
负责智慧消防系统的日常运行；  
负责灭火器的月度检查，对需报废或充装的灭火器及时上报更换或充装。  
负责消防栓的月度检查，确定消火栓、水枪、水带、消防水喉是否齐全完好，设备如有损坏，应及时上报、修复或更换。

按照机泵房标准化管理要求落实区域清洁工作。

### （三）服务标准及考核办法

总体要求：医院建筑消防平稳运行、消防三化验收达标本项目涉及的各类消防设备、设施平稳运行，消防业务正常有序开展。

#### 服务标准：

1、乙方在接到维修通知后 10 分钟内到达现场，开展紧急处理工作，对存在的问题和故障或甲方提出的整改要求，当场有条件的立即解决，当场没有条件解决的，应在 24 小时内解决，需要由供应商或者厂家解决的，不影响系统正常工作的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解决，影响系统正常工作的，应确保消防安全有效措施的情况下在 5 个工作日内解决，恢复系统正常工作状态。

2、乙方配备 1 名现场负责人，现场负责人必须具备注册消防工程师资质。负责协调医院各项消防业务工作，对医院消防业务工作进行指导，工作日应保证不少于四小时的驻场工作时间。节假日期间，需依据工作实际需求驻场处理业务。

3、乙方中标驻场后，一个月内对所有消防设备设施进行清查，按楼宇、楼层、消防设施系统等完善消防设施台账，后续消防设备设施新增、更换时及时更新。

4、指导并协助甲方完善消防安全风险识别分级管控、消防登高点布局、消防救援窗口设定，并形成布局图。

- 5、乙方在服务期内按照规范对感烟和感温探测器进行清洗、清洁一次，并做好清洗台账。
- 6、消防控制室实行 24 小时双人双岗值守制度，确保全天候应急响应。
- 7、消防控制室人员持有中级技能及以上等级的职业资格证书，负责消防系统的运行管理工作，履行微型消防站运行职能。
- 8、乙方按规范要求对消防设施、设备进行月度、季度、半年、年度检测；按要求进行巡查、检查工作，并做好记录台账。
- 9、乙方派遣的现场管理、消防设施运行、维护人员，人员岗位资质需符合消防要求，接受甲方管理部门的监督、检查和考核；
- 10、配备足额人员，建立人员应急替代预案；派驻工作人员按照上岗要求进行健康体检，保证身体健康；能熟练书写汉语，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更换。
- 11、乙方用于维修维护、检测的工机具、升降设备等均自备。
- 12、消防各系统中 500 元以内（含 500 元）的备品备件、附属设备及安装维修人工费均包含在总报价中由乙方承担，在出现故障、失效时，由乙方负责免费更换，确保系统运行正常。
- 13、消防各系统中超出 500 元的备品备件、附属设备需采购更换，乙方至少提前 15 个工作日以书面告知甲方，经甲方负责人确认核实后由甲方购买，乙方维护人员进行更换。
- 14、乙方购买的所有消防设施维护备品备件、附属设备应提供合格证明，如一方有异议，双方可找有专业检验部门进行质检，经质检后属合格产品，其质检费用由要求检验方承担，如属不合格产品，质检费用由供应方承担。乙方所提供的备品备件、附属设备应与现有设备相符，若需替代品，必须经甲方同意进行型号变更确认后方可使用，否则，所发生的一切责任及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 15、认真履行建筑消防设施维护保养工作的各项职责，按时限要求完成各项工作内容。
- 16、在甲方开展系统改造升级期间，乙方需派驻至少 1 名具备 5 年以上消防系统施工经验的技术负责人，全程参与方案设计评审，提供设备兼容性、施工规范等专业建议。协助甲方进行改造期间的临时消防保障方案制定，确保消防安全。
- 17、维修期间确需暂时停用消防系统的，必须报经甲方批准，并报消防大队备案；故障排除后要进行相应功能试验并报经甲方确认。
- 18、合同期限内发生火灾，因乙方维护保养不到位造成消防设施未能及时、有效动作，造成甲方财产损失的应由乙方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因乙方原因致使甲方消防设施不能正常运

转导致相应消防行政处罚，乙方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9、乙方应妥善保管消防设备、设施相关资料。

20、负责灭火器的日常检查，对需报废或充装的灭火器及时上报更换或充装；负责消防栓的日常检查，确定消防栓、水枪、水带、消防水喉是否齐全完好，设备如有损坏，应及时上报、修复或更换。

21、负责服务管辖区域的现场卫生工作，每 15 天至少对属地卫生进行一次大清扫，符合机泵房标准化化管理要求。

22、报警点位增加 10% 以内，服务费不做调整。

23、合同到期后，乙方应对所有维护系统、设备进行全面测试，并出具消防设施检测维保报告交付甲方确认。

24、如因甲方业务需求，需增减业务（人员），可依据乙方投标文件《投标报价一览表》，进行调增或调减服务费用，乙方报价需按分项进行报价，至少需含消防控制室、维保业务及检测项目报价。

25、负责消防控制室人员及微型消防站人员的培训，指导甲方进行消防知识培训及应急演练。

#### **考核办法：**

1、无论何种原因，凡是由于乙方未及时发放工资而引发投诉及上访等类似事件，甲方将全额扣除当季维护费用。

2、乙方未能按照合同要求按时巡检、巡查、如实填写巡检记录，一次扣当月维护费用 500 元。

3、乙方要履行报告制度，对巡查中发现的问题第一时间报告，及时落实处理和应急防范措施。违反上述要求，一次扣当月维护费用 500 元。

4、发生故障报修 3 分钟内未接听的、10 分钟内作出响应的，一次扣 200 元。

5、乙方未按协议要求消除隐患、故障、无故屏蔽或删除故障信号的，一次扣 500 元；

6、乙方未响应、未按照要求进行现场故障处理，对甲方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防火卷帘系统、应急指示灯系统运行造成较大影响的，发生一次扣罚当月维护费用的 2000 元。

7、对于抢修维护工作，因乙方组织不力或未修复正常而影响消防系统设备运行，甲方根据影响大小，每次扣当月维护费用的 10%-20%。

8、乙方未按照协议定期试验、测试的，未及时将记录结果反馈甲方管理人员的，一次扣

500 元；没有按照甲方要求建立设备管理台账及检修、维护台账的，一项扣 1000 元，没有及时更新的，一次扣 200 元。

9、对灭火器进行月度检查，对需报废或充装的灭火器及时上报更换或充装，未及时上报的，一次扣 500 元。

10、对消防栓进行月度检查，确定消防栓、水枪、水带、消防水喉是否齐全完好，设备如有损坏，未应及时上报、修复或更换的，一次扣 500 元。

11、由于维护人员误操作等原因造成消防设施误动作，后果严重、影响甲方安全生产的，一次扣除当月的维护费用；造成事故、事件的或使事故、事件扩大的，由医院进行相应处理。

12、乙方维护人员在医院内吸烟，考核维护单位 1000 元；情节严重者，将该员工清退出医院。在维护区域内及消防控制室发现烟头，每个烟头考核维护单位 400 元。

13、乙方人员变动必须经医院批准，人员无故缺勤，维护人员不到位的，扣 100 元/人次/天；因此造成工作延误或影响安全生产的，视情节扣 500—1000 元。

14、现场设备、设施环境保洁工作按照规定维护，每项不符合要求扣 100 元。

15、乙方不服从甲方管理人员对维护保养工作的监督检查，每次考核 300 元。

16、接受上级督导检查中，发现系统重大事故隐患的，考核 3 个月维护费；发现一般问题考核 1000 元。

17、乙方在整个服务过程中应确保医院消防安全平稳运行，配备专业人员为甲方提供服务，满足服务质量要求，符合本项目的目标。

18、值班人员应确保固定电话、对讲机等通讯设备随时畅通，对未第一时间响应，处以 300 元考核。因响应延误影响应急处置的，扣除当月服务费；造成安全事故的，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9、乙方按照要求对消防控制室人员及微型消防站人员进行消防知识及技能培训，未进行培训的，考核 300 元。

服务质量评分表：

A、100 分 $\geq$ 总分 $\geq$ 90 分，支付比例为 100%；

B、90 分 $>$ 总分 $\geq$ 80 分，支付比例为 90%；

C、80 分 $>$ 总分 $\geq$ 70 分，支付比例为 60%；

D、总分 $<$ 70 分的，支付比例为 0%。且须在甲方要求的限期内进行整改，并达到整改要求。

附件 1：克拉玛依市独山子人民医院建筑消防设施清单

序号	系统	设施名称	数量
1	消防供水设施	消防水池 400 立方	1 个
2		高位水箱 16 立方	1 个
3		高位水箱 18 立方	2 个
4		高位水箱 21 立方	1 个
5		气压罐	5 个
6		电接点压力表	6 个
7		水泵接合器（消火栓）	4 个
8		水泵接合器（喷淋）	6 个
9		安全阀	3 个
10	火灾预警系统	可燃气体报警控制器	1 个
11		电气火灾监控器	2 个
12	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	应急照明灯	456 个
13		疏散和安全出口灯	651 个
14		应急照明控制器	1 个
15		应急照明集中电源	1 个
16	防排烟	机械排烟风机	6 台
17		排烟阀	23 个
18		排烟口	26 个
19	消火栓系统	消火栓泵	4 台
20		消火栓稳压泵	6 台
21		室内消火栓	241 个
22		室外消火栓	21 个
23		消火栓控制按钮	122 个
24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喷淋泵	3 台

25		喷淋稳压泵	6台
26		湿式报警阀组	5组
27		末端试水装置	17个
28		平层阀	17个
29		水流指示器	17个
30		喷头	1609个
31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火灾报警控制器	6个
32		楼层显示器	41个
33		感烟探测器	1424
34		感温探测器	81个
35		手动报警按钮	95个
36		消防电话分机	18个
37		讯响器	62个
38	防火分隔设施	直通室外安全出口	36个
39		防火门	184个
40		防火卷帘	27个
41	室外消火栓	外科楼 4个：东、西、南、北	20个
		食堂 2个：东北、西北	
		门诊 3个：南、西北、东北	
		外辅楼 2个：南、西	
		内科楼 2个：东北、北	
		体检楼 2个：东南、西南	
		精康楼 2个：南、北	
		中医楼 1个：西南	
急诊 2个：东南、西北			
42	室内消火栓	241个	

43	压力表		61 个
44	水泵接合器		10 个
45	检修阀门		10 个
46	灭火器		1046 具
47	末端试水		17

具体以现场实际设备设施数量为准

附件 2：医院退休站消防设施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感烟探测器	个	26	
2	手动报警按钮	个	5	
3	无线声光警报器	个	5	
4	总线式无线网关	台	1	
5	无线传输至手机客户端	台	1	
6	火灾报警控制器	台	1	
7	ABC4 灭火器	具	6	
8	应急灯	具	13	
9	防火门	樘	2	
10	疏散照明灯	具	13	
11	消防水带	条	4	
12	室内消防栓	个	4	

具体以现场实际设备设施数量为准

##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

# 新疆建筑消防设施维护保养合同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公安厅消防局

制定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 使用说明

一、本合同文本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的示范文本，供双方当事人约定采用，合同签订前请仔细阅读。

二、消防工程维护保养专业性强，涉及公共安全，因此为更好地维护双方当事人的权益，双方签订合同时应尽到审慎义务，力求合同条款约定具体、严密。

三、承包人（乙方）应具有相应的消防工程维保资质（或消防工程施工资质），发包人（甲方）签订合同前应验看承包人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和企业资质证书原件，确保资质等级与拟承揽的维保工程规模相一致。具有相应的消防工程施工资质（或消防工程维保资质）的单位可以登陆新疆消防产业信息网查询。

四、本合同签订后应当在新疆消防产业信息网备案，维保记录及报告必须及时通过新疆消防产业信息网《消防施工维保单位信息管理系统》上传。

五、本合同文本自本通知下发之日起使用。今后凡未制定新的版本前，本版本延续使用。

## 合同编号

发包人（甲方）：

承包人（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消防条例》、《建筑消防设施的维护管理》（GB25201-2010）等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的规定,经双方协商确定,就甲方所委托范围及期限内的建筑消防设施维护保养工作相关具体事宜,签订本合同。

《建筑消防设施检测技术规程》（XF503-2004）、《建筑消防设施质量检测评定规程》（DB65/T 3253-2020）、《建筑消防设施检测技术规范》（GB/T 44481-2024）等相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确定,就甲方建筑消防设施检测项目相关具体事宜,签订本合同。

维护保养建筑工程名称：

维护保养建筑工程地址：

### 第一条 维护保养消防工程范围

本合同指定的建筑消防设施系统包括以下全部内容：

- |  |   |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水源（400方消防水池）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给水系统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内消火栓系统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消火栓系统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
| <input type="checkbox"/> 气体灭火系统                    | <input type="checkbox"/> 泡沫灭火系统                 |
| <input type="checkbox"/> 固定消防炮灭火系统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干粉灭火系统      |
| <input type="checkbox"/> 细水雾灭火系统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厨房灭火装置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水喷雾灭火系统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烟排烟系统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火分隔系统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疏散指示标志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应急照明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电梯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供配电设施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消防三化标识的维护 |

### 第二条 维护保养消防工程内容

乙方根据《建筑消防设施的维护管理》（GB25201—2010）及甲方建筑消防设施的实际情况,本着“质量第一、用户至上”的服务宗旨,严格消防管理规范及《医院消防设施维护工作计划》进行消防系统的维修服务。

一、委托消防工程范围内各系统的定期测试和检修。

二、委托消防工程范围内各系统故障以及隐患的处理、排除。

三、委托消防工程范围内各系统故障以及易损件的维护、修理、更换。

四、《医院消防设施维护工作计划》中确定的其它消防系统维护保养服务。

五、防火门维修、应急照明灯、疏散指示灯更换。

六、防火卷帘维修、室外消防栓冬防保温。

七、消防控制室 24 小时值班。

八、防火巡查、检查。

具体如下：

负责医院院区内及医院院区外所管区域（退休管理站等）的所有消防设备设施的日常运行、维护、维修、保养与检测，协调项目运行中的管理与配合事务；

负责处理设备设施故障及隐患，按需更换配件，保障设施完好；对存在的问题和故障或甲方提出的整改要求，当场有条件的立即解决，当场没有条件解决的，应在 24 小时内解决，需要由供应商或者厂家解决的，不影响系统正常工作的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解决，影响系统正常工作的，应确保消防安全有效措施的情况下在 5 个工作日内解决，恢复系统正常工作状态。

负责日常防火检查与巡查：每日进行防火巡查，重点区域、人员密集、聚集场所 2 小时巡查一次，每月进行一次防火检查，对巡查、检查出的问题及时指出、填写记录，进行处理，处理不了的问题及时上报。

负责消防控制室、微型消防站的运行、24 小时值守、培训工作；

负责消防设备设施的冬防保温工作；

负责消防设备设施的清查，建立、管理并及时更新设备、设施台账；

指导并协助甲方完善消防安全风险识别分级管控、消防登高点布局、消防救援窗口设定，并形成布局图；

负责消防水池水位报警设施的维护；

配合医院完成消防设备、设施的更换工作，提供专业指导、支持；

指导甲方开展消防培训与演练，提升员工消防安全意识与应急能力；

负责智慧消防系统的日常运行；

负责灭火器的月度检查，对需报废或充装的灭火器及时上报更换或充装。

负责消防栓的月度检查，确定消火栓、水枪、水带、消防水喉是否齐全完好，设备如有损坏，应及时上报、修复或更换。

按照机泵房标准化管理要求落实区域清洁工作。

### 第三条维护保养消防工程时间周期

每日按消防管理规范及《医院消防设施维护工作计划》对消防系统各设备进行检查，填写记录等；每月按消防管理规范及《医院消防设施维护工作计划》对消防系统各设备至少进行一次检测维护，每季度按消防管理规范及《医院消防设施维护工作计划》中季检要求对消防系统进行全面检测维护。每年度按消防管理规范及《医院消防设施维护工作计划》中年检要求对系统进行全面的年度检测维护。

注：

1、日、月、季、年检要求详见消防管理规范及《医院消防设施维护工作计划》

2、季、年检的检测时间甲、乙双方具体商定。

3、在进行季、年检的当周不再进行周检。

4、按消防管理规范及《医院消防设施维护工作计划》对消防系统各设备进行日、月、季、年检的要求进行全面检查，并且按照《附件一》表提交消防系统运行状况报告。

5、合同期当年必须对感烟火灾探测器进行全部清洗，清洗后做响应阈值及其他必要的功能试验，合格者方可继续使用。

### 第四条维护保养消防工程的合同期限、金额及付款方式

一、建筑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服务的期限，自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二、建筑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服务费用为每年共计：¥ 元（含税）（大写： ）。

三、甲方按照《附件一》表经双方签字确认单按季度向乙方结算费用。乙方持签字单和正规发票在下一季度的第十个工作日之前到甲方财务部门结算上季度服务费用：（大写： ）。

四、如因甲方业务需求，需增减业务（人员），可依据乙方投标文件《投标报价一览表》，进行调增或调减服务费用，乙方报价需按分项进行报价，至少需含消防控制室、维保业务及检测项目报价。

五、报警点位增加在 10%以内，服务费不做调整。

### 第五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跟踪审查乙方应具有相应的消防工程维保资质（或消防工程施工资质）、《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和企业资质证书原件，确保资质等级与承揽项目的维保工程规模相一致；

二、甲方有权按照《附件四》的标准监督、指导、检查和考核乙方人员的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服务工作，对达不到甲方要求的人员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更换；

三、甲方按照本合同**第四条的第三款**的约定按时给乙方支付服务费；

四、甲方应向乙方提供有关消防系统的《附件二》维护设施清单、竣工图、设备逻辑关系表、端子图、消防系统各设备详细资料、消防控制设备的操作说明书等相关资料；

五、合同履行期内，甲方需要对消防设备进行整改、增减或移位时，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在维修保养过程中如发现消防设备或部件存在质量问题，影响系统正常工作需另购置时，购置费用由甲方负责，乙方负责对设备或部件进行更换。

六、乙方送达甲方的检测记录或工作报告，甲方在收到后三日内应给予书面答复，逾期视为认可。

## **第六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每班二人的双人值（倒）班制度，并另外配备一名管理人员。值（倒）班人员必须全部通过消防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并持有中级技能及以上等级的职业资格证书且持证上岗；同时负责智慧消防系统的运行维护管理工作，履行微型消防站的主要职能。管理人员必须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应急管理部核发的注册消防工程师证；重点区域每 2 小时巡检一次，同时负责《附件三》微型消防站的运行管理工作；值班人员必须严格落实日常巡视、检查、记录等制度。

二、乙方派遣的消防设施维护人员，需接受甲方管理部门的监督、指导、检查和考核；乙方必须保证足额配备人员，并有人员应急替代预案；乙方工作人员要求身体健康、无传染病、素质良好，初中及以上文化程度、不满法定退休年龄、能熟练书写汉语，并保证人员长期稳定，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更换。

三、合同履行期内，乙方维护、检测维修现场使用的机具、升降设备等相关设施，由乙方自备；

四、合同履行期内，乙方维护服务人员在工作区域内发生的一切风险和法律后果，都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

五、乙方派遣的消防设施维护人员在甲方工作期间发生工伤，甲方应积极组织抢救、保护现场，并且及时通知乙方。乙方人员需住院治疗的，由乙方先行垫付医疗费。因发生工伤而引起的所有费用，由乙方负责向社会保险机构申请按政策规定支付或由乙方自行承担。

六、合同履行期内，消防各系统中 500 元以内（含 500 元）的备品备件、附属设备及安

装维修人工费均包含在总报价中由乙方承担，在出现故障、失效时，由乙方负责免费更换，确保系统运行正常。消防各系统中超出 500 元的备品备件、附属设备需采购更换，乙方至少提前 15 个工作日以书面告知甲方，经甲方负责人确认核实后由甲方购买，乙方维护人员进行更换。

七、乙方购买的所有消防设施维护材料和配件必须具有合格证，如甲方有异议，双方可委托专业检验部门进行质检，经质检后属合格产品，其质检费用由甲方承担，如属不合格产品，质检费用由乙方承担。

八、乙方所提供的材料和配件应与现有设备相符。若需替代品，必须经甲方现场负责人、管理部门同意并委托设计部门进行型号变更确认后方可使用，否则，所发生的一切责任及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九、乙方认真履行建筑消防设施维护保养工作的职责，其主要工作内容及服务标准如下：

1、按照国家相关消防规范规定和《医院消防设施维护工作计划》的具体内容，对委托维护保养的消防设施进行定期的技术性能测试检查和消防系统功能性操作试验检查及修缮；

2、乙方日检、月检和季检、年检工作完后，应填写巡检单、维修单，并出具季、年检报告，由甲、乙双方负责人签字分别存档备案；

3、乙方在接到维修通知后 10 分钟内到达现场，开展紧急处理工作，对存在的问题和故障或甲方提出的整改要求，当场有条件的立即解决，当场没有条件解决的，应在 24 小时内解决，需要由供应商或者厂家解决的，不影响系统正常工作的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解决，影响系统正常工作的，应确保消防安全有效措施的情况下在 5 个工作日内解决，恢复系统正常工作状态。

4、乙方配备 1 名现场负责人，现场负责人必须具备注册消防工程师资质。负责协调医院各项消防业务工作，对医院消防业务工作进行指导，工作日应保证不少于四小时的驻场工作时间。节假日期间，需依据工作实际需求驻场处理业务。

5、乙方中标驻场后，一个月内对所有消防设备设施进行清查，按楼宇、楼层、消防设施系统等完善消防设施台账，后续消防设备设施新增、更换时及时更新。

6、指导并协助甲方完善消防安全风险识别分级管控、消防登高点布局、消防救援窗口设定，并形成布局图。

7、乙方在服务期内按照规范对感烟和感温探测器进行清洗、清洁一次，并做好清洗台账。

8、消防控制室实行 24 小时双人双岗值守制度，确保全天候应急响应。

9、消防控制室人员持有中级技能及以上等级的职业资格证书，负责消防系统的运行管理工作，履行微型消防站运行职能。

10、乙方按规范要求对消防设施、设备进行月度、季度、半年、年度检测；按要求进行巡查、检查工作，并做好记录台账。

11、乙方派遣的现场管理、消防设施运行、维护人员，人员岗位资质需符合消防要求，接受甲方管理部门的监督、检查和考核；

12、配备足额人员，建立人员应急替代预案；派驻工作人员按照上岗要求进行健康体检，保证身体健康；能熟练书写汉语，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更换。

13、乙方用于维修维护、检测的工机具、升降设备等均自备。

14、消防各系统中 500 元以内（含 500 元）的备品备件、附属设备及安装维修人工费均包含在总报价中由乙方承担，在出现故障、失效时，由乙方负责免费更换，确保系统运行正常。

15、消防各系统中超出 500 元的备品备件、附属设备需采购更换，乙方至少提前 15 个工作日以书面告知甲方，经甲方负责人确认核实后由甲方购买，乙方维护人员进行更换。

16、乙方购买的所有消防设施维护备品备件、附属设备应提供合格证明，如一方有异议，双方可找有专业检验部门进行质检，经质检后属合格产品，其质检费用由要求检验方承担，如属不合格产品，质检费用由供应方承担。乙方所提供的备品备件、附属设备应与现有设备相符，若需替代品，必须经甲方同意进行型号变更确认后方可使用，否则，所发生的一切责任及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17、认真履行建筑消防设施维护保养工作的各项职责，按时限要求完成各项工作内容。

18、在甲方开展系统改造升级期间，乙方需派驻至少 1 名具备 5 年以上消防系统施工经验的技术负责人，全程参与方案设计评审，提供设备兼容性、施工规范等专业建议。协助甲方进行改造期间的临时消防保障方案制定，确保消防安全。

19、维修期间确需暂时停用消防系统的，必须报经甲方批准，并报消防大队备案；故障排除后要进行相应功能试验并报经甲方确认。

20、合同期限内发生火灾，因乙方维护保养不到位造成消防设施未能及时、有效动作，造成甲方财产损失的应由乙方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因乙方原因致使甲方消防设施不能正常运转导致相应消防行政处罚，乙方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1、乙方应妥善保管消防设备、设施相关资料。

22、负责灭火器的日常检查，对需报废或充装的灭火器及时上报更换或充装；负责消防栓的日常检查，确定消火栓、水枪、水带、消防水喉是否齐全完好，设备如有损坏，应及时上报、修复或更换。

23、负责服务管辖区域的现场卫生工作，每 15 天至少对属地卫生进行一次大清扫，符合机泵房标准化管理要求。

24、报警点位增加 10% 以内，服务费不做调整。

25、合同到期后，乙方应对所有维护系统、设备进行全面测试，并出具消防设施检测维保报告交付甲方确认。

26、如因甲方业务需求，需增减业务（人员），可依据乙方投标文件《投标报价一览表》，进行调增或调减服务费用，乙方报价需按分项进行报价，至少需含消防控制室、维保业务及检测项目报价。

27、负责消防控制室人员及微型消防站人员的培训，指导甲方进行消防知识培训及应急演练。

## 第七条违约责任

一、在合同执行过程中，甲方发现实际驻场的负责人与投标时提交的响应文件中承诺的负责人信息不符（即存在“挂证”或人员更换未报批等情况），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二、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支付服务费用超过 30 日的，每延迟一天，按违约部分合同金额 0.1%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三、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和国家消防规范规定及《医院消防设施维护工作计划》的规定履行维护保养义务，否则甲方有权拒付维护服务费用，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除应承担赔偿责任外，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10% 作为违约金。

四、甲乙双方不得无故提前终止合同履行，否则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10 % 作为违约金，同时守约方还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实际履行本合同。

五、若乙方违反《附件四》内的维护考核标准，甲方在每季度支付维护保养服务费用时，应按考核办法扣除相应的费用。

## 第八条合同生效、变更和解除

一、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二、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甲乙双方可以协商变更本合同内容：

- (1)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且不损害国家和双方利益；
- (2) 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法律、法规、政策已经修改或废止；
- (3)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

三、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1) 乙方设施维护保养服务达不到甲方要求，经甲方提出整改意见后，仍不整改，严重影响甲方正常医疗运营活动的；
- (2) 因乙方忽视安全生产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受到政府相关部门立案调查处理，或者导致人员重伤以上的伤亡，或者单次事故造成 5 万元以上财产损失的；
- (3) 乙方雇用人员故意破坏甲方设施设备；
- (4) 未能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且在违约后 10 日或双方商定的补救期限内对违约行为仍未能完成补救。

四、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

- (1) 合同已经按照约定履行完毕；
- (2)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终止合同；
- (3) 乙方发生破产、清算；
- (4) 不可抗力事件持续 20 日，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 第九条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或向工商部门、消费者协会申请协调解决；或按下列第 二 种方式解决：

- 一、向\_\_\_\_\_ / \_\_\_\_\_ 仲裁委员会仲裁；
- 二、依法向 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条其他约定

一、本合同未尽事项，由甲乙双方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协商另行订立补充协议，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二、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由甲方确认的招标文件及乙方签字盖章确认的投标文件等，经双方认可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执行本合同所需要的通知、报告及其一些通讯信件，均以书面形式有效并以书面形式传送到甲乙双方指定的地址。

甲方（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帐号：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乙方（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帐号：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附件二：

医院消防设备设施基本情况：

消防控制室（1个总控制室，5个分控制室）、消防供水设施（高位水箱间 16 立方 1 个、18 立方 2 个，21 立方 1 个、消防水池 400 立方 1 个，稳(增)压泵、气压水罐及控制柜、水泵接合器、消防水泵房）、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可联动、有火灾探测器、手动报警按钮、火灾声光警报装置、层显、消防联动控制器等）、电气火灾监控系统、消火栓灭火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喷头、湿式报警阀、水流指示器、末端试水）、机械排烟系统（排烟阀（口）、排烟风机、风机控制柜）、消火栓灭火系统、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防火分隔（防火门（不可主机控制）、防火卷帘）、防火门监控系统（只能显示反馈，不能控制现场状态）、灭火器

医院内消防设施情况：

序号	系统	设施名称	数量
1	消防供水设施	消防水池 400 立方	1 个
2		高位水箱 16 立方	1 个
3		高位水箱 18 立方	2 个
4		高位水箱 21 立方	1 个
5		气压罐	5 个
6		电接点压力表	6 个
7		水泵接合器（消火栓）	4 个
8		水泵接合器（喷淋）	6 个
9		安全阀	3 个
10	火灾预警系统	可燃气体报警控制器	1 个
11		电气火灾监控器	2 个
12	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	应急照明灯	456 个
13		疏散和安全出口灯	651 个
14		应急照明控制器	1 个
15		应急照明集中电源	1 个
16	防排烟	机械排烟风机	6 台
17		排烟阀	23 个

18		排烟口	26 个
19	消火栓系统	消火栓泵	4 台
20		消火栓稳压泵	6 台
21		室内消火栓	241 个
22		室外消火栓	21 个
23		消火栓控制按钮	122 个
24		自动喷水灭 火系统	喷淋泵
25	喷淋稳压泵		6 台
26	湿式报警阀组		5 组
27	末端试水装置		17 个
28	平层阀		17 个
29	水流指示器		17 个
30	喷头		1609 个
31	火灾自动报 警系统		火灾报警控制器
32		楼层显示器	41 个
33		感烟探测器	1424
34		感温探测器	81 个
35		手动报警按钮	95 个
36		消防电话分机	18 个
37		讯响器	62 个
38	防火分隔 设施	直通室外安全出口	36 个
39		防火门	184 个
40		防火卷帘	27 个
41	室外消火栓	外科楼 4 个：东、西、南、北	20 个
		食堂 2 个：东北、西北	
		门诊 3 个：南、西北、东北	
		外辅楼 2 个：南、西	
		内科楼 2 个：东北、北	
		体检楼 2 个：东南、西南	
		精康楼 2 个：南、北	

		中医楼 1 个：西南	
		急诊 2 个：东南、西北	
42	室内消火栓		241 个
43	压力表		61 个
44	水泵接合器		10 个
45	检修阀门		10 个
46	灭火器		1046 具
47	末端试水		17

具体以现场实际设备设施数量为准

#### 医院退休站消防设施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感烟探测器	个	26	
2	手动报警按钮	个	5	
3	无线声光警报器	个	5	
4	总线式无线网关	台	1	
5	无线传输至手机客户端	台	1	
6	火灾报警控制器	台	1	
7	ABC4 灭火器	具	6	
8	应急灯	具	13	
9	防火门	樘	2	
10	疏散照明灯	具	13	
11	消防水带	条	4	
12	室内消防栓	个	4	

具体以现场实际设备设施数量为准

### 附件三：

#### 消防控制室、微型消防站管理

##### 一、消防控制室人员的配备

(1) 医院消防控制室 24 小时专人值守监控，处理各种报警信号，操作消防设备，以便早期发现火灾，早期扑救，消防控制室人员需持证上岗。

(2) 每班不应少于 2 人：出现报警信号后，严密监视，处理其它报警信号及在需要时启动有关消防设备。

(3) 每班值班人员须 2 小时防火巡查一次并做好汇总记录。

(4) 严禁无关人员进入消防控制室，并严格遵守消防安全操作规程。

##### 二、消防控制室设备操作人员基本要求

(1) 消防控制室设备操作人员应具有高中以上的文化程度和良好的身体素质，热爱本职、忠于职守、有高度的工作责任感。

(2) 自动消防系统的操作人员实行持证上岗，并严格遵守消防安全操作规程。

##### 三、消防控制室人员的职责

(1) 严格工作岗位，认真观察消防监控系统及联动设备的运转情况。

(2) 熟悉消防监控系统及联动设备的工作原理，能够排除一般故障。对于不能排除的故障，应立即请工程技术人员及时进行修复。

(3) 熟悉本单位的火灾报警程序及事故处理程序。

(4) 一旦出现报警，应立即与报警部位的值班员或保安员联系，迅速查清报警原因并做好记录。

(5) 确认火灾发生后，应立即报警并启动相关灭火设施，按火灾处理程序图向有关人员进行汇报并启动应急预案。

(6) 每班应认真填写“消防控制室值班记录本”，每天对消防设备进行自检，确保设备完好有效。

(7) 做好对手电、对讲机充电及防护装备交接工作。

##### 四、消防控制室管理

(1) 出现报警信号后，一人负责出现场确认，一人仍在消防控制室执机，严密监视，处理其它报警信号及在需要时启动有关消防设备。

(2) 保持操作人员的相对稳定。

- (3) 熟悉并掌握各类消防设施的使用性能，保证扑救火灾过程中操作有序、准确迅速。
- (4) 做好消防值班记录、交接班记录、防火巡查记录，处理消防报警电话。

### 微型消防站

- 一、微型消防站设立消防控制室，根据管理场所的运行情况实行全时段值班备勤制度，开展防火和火情防控。
- 二、值班队员负责落实当天的工作计划，落实管辖范围的消防火灾防控和设施设备检修、巡查等工作。
- 三、值班队员做好值班记录、详细记录值班期间发生的重要事项，及时处置突发情况，对所在辖区消防部门指令处警的，要迅速出动，并将情况及时反馈上级。
- 四、值班队员应维护消防站工作、学习、训练秩序，承担内部安保工作。
- 五、微型消防站消防控制室的值班、操作人员掌握以下要求：
  - (1) 有关消防法规、消防安全制度和保障消防安全的操作规程；
  - (2) 消防站辖区内的火灾危险性和防火措施；
  - (3) 有关消防设施的性能、灭火器材的使用方法；
  - (4) 报火警、扑救初起火灾以及自救逃生的知识和技能；
  - (5) 组织、引导相关人员疏散的知识和技能。
  - (6) 辖区内建筑消防设施的基本情况，消防安全重点部位情况、消防水源情况、消防车通道等。

#### 附件四：

#### 维护考核标准

- 1、无论何种原因，凡是由于乙方未及时发放工资而引发投诉及上访等类似事件，甲方将全额扣除当季维护费用。
- 2、乙方未能按照合同要求按时巡检、巡查、如实填写巡检记录，一次扣当月维护费用 500 元。
- 3、乙方要履行报告制度，对巡查中发现的问题第一时间报告，及时落实处理和应急防范措施。违反上述要求，一次扣当月维护费用 500 元。
- 4、发生故障报修 3 分钟内未接听的、10 分钟内作出响应的，一次扣 200 元。
- 5、乙方未按协议要求消除隐患、故障、无故屏蔽或删除故障信号的，一次扣 500 元；
- 6、乙方未响应、未按照要求进行现场故障处理，对甲方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防火卷帘系统、应急指示灯系统运行造成较大影响的，发生一次扣罚当月维护费用的 2000 元。
- 7、对于抢修维护工作，因乙方组织不力或未修复正常而影响消防系统设备运行，甲方根据影响大小，每次扣当月维护费用的 10%-20%。
- 8、乙方未按照协议定期试验、测试的，未及时将记录结果反馈甲方管理人员的，一次扣 500 元；没有按照甲方要求建立设备管理台账及检修、维护台账的，一项扣 1000 元，没有及时更新的，一次扣 200 元。
- 9、对灭火器进行月度检查，对需报废或充装的灭火器及时上报更换或充装，未及时上报的，一次扣 500 元。
- 10、对消防栓进行月度检查，确定消火栓、水枪、水带、消防水喉是否齐全完好，设备如有损坏，未应及时上报、修复或更换的，一次扣 500 元。
- 11、由于维护人员误操作等原因造成消防设施误动作，后果严重、影响甲方安全生产的，一次扣除当月的维护费用；造成事故、事件的或使事故、事件扩大的，由医院进行相应处理。
- 12、乙方维护人员在医院内吸烟，考核维护单位 1000 元；情节严重者，将该员工清退出医院。在维护区域内及消防控制室发现烟头，每个烟头考核维护单位 400 元。
- 13、乙方人员变动必须经医院批准，人员无故缺勤，维护人员不到位的，扣 100 元/人次/天；因此造成工作延误或影响安全生产的，视情节扣 500—1000 元。
- 14、现场设备、设施环境保洁工作按照规定维护，每项不符合要求扣 100 元。
- 15、乙方不服从甲方管理人员对维护保养工作的监督检查，每次考核 300 元。

16、接受上级督导检查中，发现系统重大事故隐患的，考核 3 个月维护费；发现一般问题考核 1000 元。

17、乙方在整个服务过程中应确保医院消防安全平稳运行，配备专业人员为甲方提供服务，满足服务质量要求，符合本项目的目标。

18、值班人员应确保固定电话、对讲机等通讯设备随时畅通，对未第一时间响应，处以 300 元考核。因响应延误影响应急处置的，扣除当月服务费；造成安全事故的，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9、乙方按照要求对消防控制室人员及微型消防站人员进行消防知识及技能培训，未进行培训的，考核 300 元。

#### 服务质量评分表

A、100 分 $\geq$ 总分 $\geq$ 90 分，支付比例为 100%；

B、90 分 $>$ 总分 $\geq$ 80 分，支付比例为 90%；

C、80 分 $>$ 总分 $\geq$ 70 分，支付比例为 60%；

D、总分 $<$ 70 分的，支付比例为 0%。且须在甲方要求的限期内进行整改，并达到整改要求。

甲方（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帐号：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乙方（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帐号：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 医院消防设施维护工作计划

为确保医院消防设施良好运行，根据国家《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建筑自动消防设施及消防控制室规范化管理标准》等规范，确定医院消防设施维护保养工作计划：

### 一、维护保养要求

在消防维护合同期内，要求维护单位派出至少 2 名以上的具备消防设施维护保养资格和经验的工程技术人员及操作人员对医院消防系统进行月度、季度和年度检查，时间安排在每月工作日内进行，及时处理消防设施故障，确保系统运行正常，确因客观原因处理不了的，及时上报，提出措施建议。

在消防维护合同期内，维保单位要对医院的消防设施进行系统清查，做好各类消防设施台账，及时更新，确保信息准确。

### 二、消防设施范围

- 1、消防供配电设施
- 2、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 3、消火给水和消火栓系统
- 4、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 5、机械防排烟系统
- 6、防火分隔设施
- 7、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标识
- 8、灭火器

### 三、消防系统检查、维保频次及标准

#### 一、消防供配电设施

序号	项目	频次	标准
1	消防用电设备电源显示装置	每月	消防控制室应能显示消防用电设备的供电电源和备用电源的工作状态。
2	消防用电设备配电箱	每月	应有明显标志，仪表、指示灯应正常，开关及控制按钮应灵活可靠。
3	消防用电设备末端切换装置	每月	主、备电源的工作状态应有指示，主电源应有过流保护措施；主、备电源的转换不应使消防用电设备误动作；自动切换功能正常。

## 二、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检查内容			
序号	项目	频次	标准
1	火灾探测器（含点型感烟、感温探测器，线型探测器，红外光束探测器，点型火焰火灾探测器，图像型火灾探测器，吸气式探测器）	每月	每月测试全部。探测器应当及时、准确报警，报警信号在控制器上保持至复位。
2	手动报警按钮	每月	每月测试全部。探测器应当及时报警。
3	报警控制器	每月	<p>对面板上所有的指示灯、显示器和音响器件进行功能自检，应正常显示。</p> <p>测试备用电源电压，查看备用直流电源能否自动投入，查看主、备电源的状态显示情况。</p> <p>进行断路故障报警及火警优先功能、二次报警、消音功能测试。</p> <p>检查火灾显示盘、CRT 显示器报警、显示功能</p> <p>检查监管装置报警功能和屏蔽信息显示功能</p> <p>查看打印、显示功能是否正常</p> <p>测试探测器、手动报警按钮实际位置和报警地址应具有一致性</p> <p>火灾报警控制器的联动输出信号电流应符合要求</p>
4	消防联动控制器	每月	<p>对面板上所有的指示灯、显示器和音响器件进行功能自检，应正常显示。</p> <p>测试备用电源电压，查看备用直流电源能否自动投入，查看主、备电源的状态显示情况。</p> <p>消防控制设备的联动控制功能和逻辑控制程序应符合规范要求。</p> <p>模拟消防联动控制设备与输入/输出模块间连线的断路、短路故障，查看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发出声、光故障报警信号</p> <p>各联动控制消防设备应能远程手动启动，控制信号</p>

			传输反馈应正常。
5	应急广播控制器	每月	检查各控制按键操作性能，对面板上所有的指示灯、显示器等器件进行功能检查。
		每月	检查备用直流电源自动投入和主、备电源的状态显示情况。
		每月	测试主备扩音机切换功能
		每月	测试备用电源电压；
		每月	测试播音、录音功能，测试功放扩音功能。
二、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检查内容			
序号	项目	频次	标准
6	应急广播控制器	每 3 个月	每 3 个月全部测试，自动控制方式下，分别触发两个相关的火灾探测器或触发手动报警按钮后，核对启动火灾应急广播，测试系统选区播放功能；
		每 3 个月	公共广播扩音机处于关闭和播放状态下，自动和手动切换火灾应急广播，测试系统强制切换功能；
7	应急广播扬声器	每月	每月测试全部，检查全部扬声器外观。对破损的予以更换，松动的予以加固。
		每 3 个月	测试每个报警区域的扬声器音响效果，用声级计测试声压级，应高于背景噪声至少 15 dB。
8	消防专用电话主机	每月	检查各控制按键操作性能，对面板上所有的指示灯、显示器等器件进行功能检查。
		每月	检查备用直流电源自动投入和主、备电源的状态显示情况。
		每 3 个月	测试备用电源电压；
		每 3 个月	每 3 个月测试全部，测试分机呼叫主机摘机通话功能、主机录音功能、主机可呼叫系统任一分机功能。
9	电话插孔、固定式电话分机、手提式电话分机	每月	每月测试全部，检查电话插孔、固定式电话分机、手提式电话分机外观。对破损的予以更换，松动的予以加固。

10	联动功能	每 3 个月	试验火灾警报装置的声光显示
		每年	试验强制切断非消防电源功能

### 保养内容

序号	项目	频次	要求
1	备品	每月	不同类型的探测器备品应不低于实际安装数的 10%，且不少于 50 只；
			手动报警按钮、模块、应不低于 10%，且不少于 1 只。
2	扬声器备件	每 3 个月	备件数量应不低于实际安装数量的 10%，且不少于 1 只。
3	应急广播控制器	每月	清理应急广播系统主机柜（箱）内灰尘。
4	消防专用电话主机	每月	清理消防专用电话主机柜（箱）内灰尘。
5	电话插孔、固定式电话分机、手提式电话分机	每月	检查分机电话插孔堵塞情况，清理障碍物。
		每 3 个月	备件数量应不低于实际安装数量的 10%，且不少于 1 只。

### 三、消防给水和消火栓系统

检查内容			
序号	项目	频次	标准
1	消防储水设施（消防水池、消防水箱）	每月	水位应保持在设计水位，检查自动进水阀功能是否正常。
		每 3 个月	检查水箱（水池）外观、支撑结构、通风口、基础、通道或梯子是否存在明显损坏、结冰、渗漏、开裂、涂层老化或腐蚀情况。
		每 3 个月	检查高低水位报警装置是否正常，低水位报警信号是否正确反馈到消防控制室。
		每年	检查消防水池、消防水箱等蓄水设施的结构材料是否完好。
2	控制阀门	每月	每月对所有的控制阀门是否采用铅封或锁链固定在开启或规定的状态进行检查，当铅封、锁链有破坏或损坏时应及时修理更换；控制阀门应按要求设置标识。
		每 3 个月	对室外阀门井中进水管上的控制阀门进行检查，核实其处于全开

			启状态；
3	止回阀	每年	确认所有止回阀都能自由运行，并且动作正确。
4	减压阀	每月	对减压阀组进行一次放水试验，确定阀门处于无泄漏状态，阀门和组件处于良好状态，并应检测和记录减压阀前后的压力，当不符合设计值时应采取满足系统要求的调试和维修等措施。
		每年	对减压阀的流量和压力进行试验，当不符合设计值时应采取满足系统要求的调试和维修等措施。
5	泄压阀	每3个月	阀门无锈蚀、泄露和组件齐全。
6	水泵接合器	每3个月	对消防水泵接合器的接口及附件进行检查一次，并应保证接口完好、无渗漏、闷盖齐全。
			检查余水排放阀自动排水和密封性能。
			检查控制阀门开启状态。
			检查是否按要求设置明显标识。
7	稳压设施	每月	检查冬季防冻措施是否落实。
			对稳压泵的停泵启泵压力和启泵次数等进行检查。
			检查自动启动、停止水泵及联动启动主泵的功能，检查主备泵自动切换功能。
			对气压水罐的压力和有效容积等进行检测。

### 三、消防给水和消火栓系统

#### 检查内容

序号	项目	频次	标准
8	消防水泵	每月	手动启动、控制室远程启动消防水泵运转，并应检查供电电源的情况；
			模拟消防水泵自动控制的条件下自动启动消防水泵；
			检查水泵自动巡检情况；
			控制柜上按要求设有标识；
			主备泵能够正常自动切换。
			检验轴密封装置、泵外壳是否磨损、泄露或者损坏。
9	室外消火栓	每3个月	组件齐全，无严重锈蚀、泄露现象，自动排水和密封性能完好。

			地下消火栓井无积水，井盖易于开启，冬季有可靠防冻措施。
			按要求设置消防安全标识。
		每 6 个月	逐一进行放水试验，自地面起出水压力不小于 0.1MPa。
10	室内消火栓	每 3 个月	逐一检查室内消火栓，栓箱内组件齐全，无锈蚀、漏水现象；
			按要求设置消防安全标识。
			每个分区最不利点进行出水测试，连接水带、水枪，触发启泵按钮，查看消防泵启动和控制室信号显示，测试系统流量和压力。
			每个分区最低点进行出水测试，检查出水压力和静水压力是否超过标准要求。
			全部消火栓进行测试静水压力，并测试消火栓按钮的动作信号反馈情况。
11	消防水喉	每 3 个月	全部消防水喉进行射水试验，胶管及连接件应无泄露，能够正常使用。

#### 保养内容

序号	项目	频次	要求
1	消防泵	每月	擦洗、除污，盘动泵轴。
2	控制阀门	每 6 个月	对阀门的操作阀杆进行润滑。
3	水泵接合器	每 6 个月	对阀门的操作阀杆进行润滑。
4	室外消火栓	每 6 个月	对阀门的操作阀杆进行润滑。
5	室内消火栓	每 6 个月	进行润滑维护，确保其所有的阀杆、栓帽和螺纹都处于正常的运行状态。
6	系统过滤器	每年	进行一次排渣，并检查过滤器是否处于完好状态，堵塞或损坏时应及时检修。

#### 四、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 检查内容

序号	项目	频次	标准
1	喷头	每月	全部检查有无渗漏；涂漆、腐蚀、损坏或变形现象；是否存在错误的安装方式或安装位置。
2	湿式报警阀组	每月	压力表指示正常，供水压力符合要求。

			所有控制阀处于正确的开启或关闭位置。
			延迟器、水力警铃、阀门扳手或手轮等组件齐全
			水力警铃排水管无漏水现象。
		每 3 个月	对系统所有的末端试水阀和报警阀的放水试验阀进行一次放水试验，系统放水后 90s 内水力警铃报警（声强值不应小于 70dB），压力开关启动喷淋主泵，消防控制室压力开关动作信号和水泵反馈信息准确。
		每 6 个月	对每台报警阀进行一次联动启动实验。
3	水流指示器	每 3 个月	对每个防火分区或楼层的全部水流指示器通过开启末端试水装置或试水阀进行测试，确认消防控制室水流指示器反馈信号准确。
4	信号阀	每 6 个月	对每只信号阀的信号反馈功能进行测试。

#### 保养内容

序号	项目	频次	要求
1	喷头备品	每月	喷头安装数量在 300 个以下的，不少于 6 个备用喷头；喷头安装数量在 300 至 1000 个之间的，不少于 12 个备用喷头；喷头安装数量在 1000 个以上的，不少于 24 个备用喷头。
2	喷头扳手	每月	不同类型的喷头扳手应各不少于 1 只；
4	系统过滤器	每年	进行一次排渣，并检查过滤器是否处于完好状态，堵塞或损坏时应及时检修。

#### 五、防排烟系统

##### 检查内容

序号	项目	频次	标准
1	风机	每 3 个月	手动启动、控制室远程启动风机运转，并应检查供电电源的情况； 模拟风机自动控制的条件下自动启动风机，联动控制逻辑关系正确；

			控制柜上按要求设有标识；
			风机启动、停止信号能够反馈到消防控制室
			手动打开送风口、排烟口能够联动启动对应风机
			风机前 280℃防火阀关闭后能够联动停止排烟风机
2	送风阀、排烟阀	每 3 个月	对所有送风阀、排烟阀进行全部检查，应能够自动、手动开启，联动控制逻辑关系正确；检查有无变形、损伤，周围有无影响使用的障碍物等
3	系统功能	每年	对每台防排烟风机负责的区域中抽查 1 处进行联动测试，在最大负荷状态下，防烟楼梯间的余压值应为 40Pa~50 Pa；前室、合用前室、消防电梯间前室、封闭避难层（间）的余压值为 25Pa~30Pa；送风口风速不大于 7m/s, 排烟口风速不大于 10m/s。
保养内容			
序号	项目	频次	要求
1	送风阀、排烟阀	每年	进行润滑维护，确保机械传动机构处于正常的运行状态。

## 六、防火卷帘、防火门

### 检查内容

序号	项目	频次	标准
1	防火卷帘	每 3 个月全部 进行检查	组件应齐全完好
			现场手动、远程手动、自动控制和机械操作应正常，关闭时应严密，并向火灾报警控制器反馈信号
			设在疏散通道上的防火卷帘应在卷帘的两侧设置手动控制按钮，在与其相关的火灾探测器组的感烟探测器动作后，卷帘应下降至距地（楼）面 1.8m 处停止，在与其相关的火灾探测器组的感温探测器动作后，卷帘应继续下降至地面，并向火灾报警控制器反馈信号
			仅用作防火分隔的防火卷帘，火灾报警后，应直接下降至地面，并向火灾报警控制器反馈信号
			防火卷帘应装配温控释放装置，释放装置动作后，卷帘应依自重下

			降关闭
2	防火门	每3个月进行全部检查	组件应齐全完好
			防火门应启闭灵活、关闭严密
			向疏散方向开启
			防火门关闭后内外两侧应能手动开启
			设置在疏散通道上，并设有出入口控制系统的防火门，应能自动和手动解除出入口控制系统

### 七、应急照明、疏散指示标志灯

检查内容			
序号	项目	频次	标准
1	连接方式	每3个月全部检查	不应使用插座与供电回路连接。
2	应急转换时间	每3个月全部检查	不应大于5s，高危险区域不得大于0.25s
3	应急供电时间	每3个月全部检查	超过100m的建筑 $\geq 30\text{min}$ ，其他建筑 $\geq 20\text{min}$
4	地面最低水平照度	每3个月全部检查	疏散走道不应低于1.0lx
			人员密集场所、避难层（间）不应低于3.0lx
			病房楼或手术部的避难间，不应低于10.0lx
			楼梯间、前室、合用前室、避难走道不应低于5.0lx
			消防控制室、消防水泵房、自备发电机房、配电室、防烟与排烟机房以及发生火灾时仍需正常工作的其它房间的消防应急照明，作业面最低照度不应低于正常照明的照度

备注：消防管理规范有明确要求的，按消防规范执行。

建筑消防设施维护保养记录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检查保养项目	保养内容	保养完成情况
1	消防水泵	外观清洁	擦洗, 除污	
		泵中心轴	长期不用时, 定期盘动	
		主回路控制回路	测试, 检查, 紧固	
		水泵	检查或更换盘根填料	
		机械润滑	加 0 号黄油	
2	喷淋水泵	外观清洁	擦洗, 除污	
		泵中心轴	长期不用时, 定期盘动	
		主回路控制回路	测试, 检查, 紧固	
		水泵	检查或更换盘根填料	
		机械润滑	加 0 号黄油	
3		管道	补漏, 除锈, 刷漆	
		阀门	加或更换盘根, 补漏, 除锈, 刷漆, 润滑	
4	消火栓	外观清洁	擦洗, 除污	
		机械润滑	加 0 号黄油	
5	气体灭火系统	设备、管道、支架、喷嘴	有无松动, 变形、老化、裂纹、堵塞	
		净重	是否小于 90%	
6	报警阀组	电磁阀	是否启动	
		放水试验阀	报警是否正常, 是否出水、是否启动	
7	水泵结合器	接口、附件	接口完好、无渗漏、闷盖	
8	室外消火栓	接口、附件	接口完好、无渗漏、闷盖	
9	灭火器	压力、外观、有效日期	压力是否正常、有无明显损坏、外观清洁	
备注: 消防泵、喷淋泵、送风机、排烟机应定期试验。				

## 第五章（附件：主要响应文件的格式）

### 采购项目磋商书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文件编号：

供 应 商（盖公章）：

供应商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 供应商简介

无格式要求，供应商自行拟定

附：相关资质证明文件

## 附件 1

### 竞争性磋商函

新疆国文弘业招标有限公司：

我们收到你们项目编号：\_\_\_\_\_《采购文件》，经认真研究，我们决定参加磋商。

1. 按照《采购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项目服务磋商报价¥：\_\_\_\_\_元（大写）：\_\_\_\_\_元人民币。

2. 如果我们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完成工作任务。

3. 我们愿意提供采购人在《采购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

4. 我们认为你们有选择或拒绝任何供应商的权力。我们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

5. 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6. 我方愿意遵守国家有关规定及《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收费标准，承付成交服务费。

7. 该项磋商在磋商后的全过程中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

8. 我们同意按《采购文件》规定，交纳\_\_\_\_\_万元的磋商保证金。

9. 综合说明：

(1) 详细的服务技术参数。

(2) 要求采购人提供的配合。

(3) 对《采购文件》内容有不同意见的偏离说明。

(4) 其它。

10. 所有有关本响应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单 位：

地 址：

电 话：

联 系 人：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 2

### 服务承诺书

采购人：\_\_\_\_\_

1、根据已收到的 \_\_\_\_\_项目的《采购文件》，我单位经研究《采购文件》后，将接受该采购文件中各条款内容并且以磋商一览表中所报报价承包本采购范围内的所有项目。

2、如果我方成交，非采购人原因，我方保证在指定时间按时完成所承接的服务项目。

3、如果我方成交，非采购人原因，我方保证将按《采购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

4、如果我方成交，我方将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内签订合同。如果我方违约，除磋商保证金外，我方还将以成交价\_\_\_\_\_%作为赔偿金，同时贵方有权终止我方成交并选择其它成交人。

5、贵方的《采购文件》、成交通知书、我方的响应文件将构成约束双方的合同一部分。

6、如果我方未成交，贵方没有必要对我方做出任何解释和说明，我方将充分尊重和理解贵方的选择。

其它承诺优惠条件：（供应商自行拟定）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附件 2-1

### 采购活动保证承诺书

致： 新疆国文弘业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本人，以下统称我单位）自愿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磋商，并做出如下承诺：

一、除不可抗力外，我单位如果发生以下行为，将在行为发生的 7 个日历日内，向贵方支付本《采购文件》公布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2%作为违约赔偿金。

- 1、自磋商截止时间至本项目发布成交公告为止，撤销响应文件；
- 2、中标（成交）后不依法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中标（成交）后不按照本《采购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如果有）；
- 4、中标（成交）后 5 个日历日内不按照本《采购文件》规定向贵方缴纳代理费。

二、我单位知晓上述行为的法律后果，承认本承诺书作为贵方要求我单位履行违约赔偿义务的法律依据作用。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 3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 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 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 期限：\_\_\_\_\_

姓名：\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_\_\_\_\_系

（公司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参加\_\_\_\_\_（项目名称及项目  
编号）\_\_\_\_\_的磋商。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反面
----	----

供应商：\_\_\_\_\_（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法定代表人本人作为公司代理人前来参加，需按照上述格式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可不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 附件 3-1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_\_\_\_\_的法定代表人\_\_\_\_\_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_\_\_\_\_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此次\_\_\_\_\_（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_\_\_\_\_项目及合同内的执行、完成和保修，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日期）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单位名称（盖公章）：\_\_\_\_\_

授权日期：20\_\_年\_\_月\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	------------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	------------

注：1、法定代表人本人作为公司代理人前来参加，可不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2、非法定代表人本人作为公司代理人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需按照上述格式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 附件 4

### 磋商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磋商报价：元	服务期限	备注
	大写： 小写：		

注：1. 供应商如果需要对报价或其它内容加以说明，可在报价说明中填写；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 5

### 商务条款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采购文件》的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	备注

**注意：此表用于填写响应采购文件完成期限、服务地点、付款方式，请逐项如实、完整、准确地填写该表，若由于供应商的疏忽大意或未能完整、如实填写，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商务条款不允许负偏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 6

### 采购需求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采购文件》采购需求详细内容	《响应文件》采购需求详细内容	偏离	备注

注意：本文件 第三章中“采购需求及服务要求”，请逐项如实、完整、准确地填写该表，若由于供应商的疏忽大意或未能完整、如实填写，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此条款不允许负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



## 附件 8

### 拟投入项目人员情况表

#### 1、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年龄		身份证号码	
毕业院校				专 业	
学位		职称		职 务	
现所在机构或部门				服务时间	
主要经历					
日期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		担任任何职务		备注

#### 2、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成员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称	岗位	从事该岗位时间
1					
2					
3					
4					
...					

附：\*主要成员及项目负责人相关证书其他证明材料文件及社保证明材料。



## 附件 10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附件 11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无可不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 附件 12

### 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项目编号、项目名称）采购活动中，不给予国家工作人员以及中介机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愿意按照《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供应商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参加本次报价前三年内，无以下行为：

- 1、重大违法行为；
- 2、商业贿赂行为；
- 3、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的各种行为；

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自愿放弃本次项目的报价资格，若为成交人，也自愿放弃成交资格。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盖章）：

日期：

## 附件 13

###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致：（采购人）：

我方（供应商名称）\_\_\_\_\_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被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没有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未满情形）。如有虚假，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响应/成交/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附件 14

### 《服务质量承诺书》

致：克拉玛依市独山子人民医院

如我单位有幸成交，就服务质量承诺如下：

1. 严格履行合同义务，认真组织做好成交服务工作，按照计划满足单位需求。
2. 严格落实各项采购单位各项要求，积极做好应急服务工作。
3. 高度重视质量管控，强化服务管理，确保服务质量。
4. 严格审核服务团队人员，身份不符合规定人员不得参与服务工作。
5. 严格遵守采购人保密管理各项要求，未经贵单位同意，我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在任何渠道、平台介绍所有关业务等信息。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15

服务期的一系列工作方案

(格式自拟)

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

国文弘业招标  
Guowenhongye

国文弘业招标  
Guowenhongye

国文弘业招标  
Guowenhongye

国文弘业招标  
Guowenhongye

国文弘业招标  
Guowenhongye